

花20万让孩子商演，节目取消钱难退

被告方：一直在筹措资金、催促上游公司退款 经法院调解，双方约定分批还清



扫码看视频

为了让孩子参加大型运动会的歌唱表演节目，家长李岚(化名)不惜花费20万元向运动会承办公司报名，可表演日期临近，却被通知该少儿节目取消了，而对方收取的20万元迟迟不退。无奈之下，李岚只能将该公司告上法庭。

8月15日，记者从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获悉，经法院调解，公司方同意在11月1日前分批完成全额退款。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杨昱 通讯员 张晋铭 熊思怡 彭思怡

约定的表演节目取消，20万元迟迟不退

某文化公司是2023年一场大型运动会部分表演节目的承接单位。2022年8月，该公司联系上李岚，告知了运动会演出的相关招募事宜，拟邀请李岚的孩子小胡报名参与运动会部分表演节目。

当月，李岚与文化公司签署演出合约，约定小胡报名参加运动会唱歌表演，具体演出日程以运动会举办方安排为准。李岚在合约签订当日支付给文化公司酬金20万元。

2023年9月，李岚收到文化公司通知，运动会上涉儿童的演出活动均被取消，并承诺7日内退还酬金。而实际上，对方仅仅退还了3万元，剩下的17万元迟迟没到账。

2024年6月，李岚在多次交涉无果的情况下，将该文化公司起诉至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

公司方无故意拖欠，双方约定分批还清

承诺7日内退还的酬金，为何过了9个月还没还清?天心区人民法院民二庭庭长李石江作为该案承办人，组织双方进行诉前调解。

被告文化公司表示，受上游公司委托，公司为运动会招募参演节目的少儿，后因运动会彩排中发生舞台事故，举办方临时取消了所有儿童类表演节目，这也是公司与李岚协议中约定的“无法履行属不可抗力”。

公司收取的20万元酬金均已支付至上游公司，上游公司支付给了运动会举办方，举办方已将款项退还至上游公司，但上游公司的负责人突发意外，公司公章、财务账目处于无人接管的状态，导致退款事宜陷入僵局。此外，与原告情况类似的债务纠纷还有数起，公司也一直在积极筹措资金和催促上游公司尽快退款，但自身经济实力有限，无法及时还款。

李石江认为，从双方提交的微信聊天记录、还款记录等证据来看，案涉演出协议无法履行确非被告过错所致，且被告在经营暂时陷入困境的情况下，仍然在尽力筹措资金、帮助上游公司解决资金问题，同时反复向原告承诺会完成退款，且已陆续退还了3万元，主观上并无拖欠故意。

经法院调解，原、被告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原告主动放弃了部分诉求，双方约定被告于2024年9月1日前返还10万元，11月1日前返还剩余7万元，纠纷得以有效化解。

提醒

为孩子报名时，应保存好相关凭证

案件承办法官李石江提醒各位宝爸宝妈，为孩子报名参加诸如“少儿才艺比赛”“儿童明星培训班”等活动，应保持警惕、理性思考，做好前期考察工作。其次，务必签订书面合同，并全面了解合同条款，明确规定服务内容、费用结构以及退款政策等重要信息。

若没有签订相关合同，也一定要注意留存相关宣传资料、广告资料等，同时保存好相关付费凭证，以便后续发生纠纷时及时保障自身的合法权益。



刚买的二手车异常震动 一查竟已过户5次

提醒：三种方式可避开二手车消费“陷阱”



扫码看视频

三湘都市报8月15日讯 长沙市民欧先生购置了一辆奥迪二手车代步，可使用不到一星期，车辆就出现了异常震动。担心买到事故车，他将车送去检修，检测结果令他难以置信：

车辆已实际过户5次，实际公里数达到17万公里，而非购买时所显示的9万公里。

感觉“被套路”的欧先生，一纸诉状将二手车行老板起诉至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索赔58万元。8月15日，记者从法院获悉，经过调解，原本索赔的58万元变成了2.28万元修车补偿款。

2023年末，因工作生活需求，欧先生与妻子决定购置一辆品牌二手车。2024年1月4日，欧先生与妻子正式与二手车销售公司签订买卖合同，并完成车辆过户，协议明确注明：该车车辆里程数为9万余公里。

车买回来开了不到一星期，欧先生与妻

子就发现车辆行驶中有异常震动。担心买到了“事故车”，欧先生把车送到汽修店做全面检修。经检测，车辆已实际过户5次，且正常损耗度与车辆里程数不符，实际行驶公里数达到了17万公里。

为此，欧先生与妻子多次找到二手车销售公司，要求更换车辆或退货。车商坚称车辆没有过户记录，认为第三方检测结果不能代表交易时的具体情况，拒绝对车辆进行退换，称“如果车辆有问题，早就应该发现了。”

面对车商的强硬态度，欧先生选择依法维权，将车商起诉到天心区人民法院，要求撤销合同并索赔经济损失58万元，法院对案件进行诉前调解。

“在与买家的沟通中，我发现他们对车辆还是满意的，维修后车况也变好了。”天心区法院调解员梁红庆向车商言明了“验车报告”的法律效力，以及可能产生的信誉问题。最终，经法院调解，车商支付了欧先生的修车费用，双方握手言和。

提醒 购买二手车先给车做个“体检”

如何有效规避二手车购买风险?8月15日，记者采访了湖南省二手车流通协会消费调解中心主任胡飞鹏。

“与新车相比，二手车是一车一况，如果不做专业检测，很难发现车辆是否存在调表、遭遇事故等情况。”胡飞鹏表示，车辆过户多少次，并不影响车辆的性能，车况才是购买二手车最应该注意的地方。

胡飞鹏介绍，为了防止购买二手车时遭遇“陷阱”，主要有三种方法。

一是请第三方鉴定。第三方鉴定会第一时间审核机动车登记证书，了解车辆的真实过户次数、抵押情况，同时，还有专业仪器来检测车辆是否为事故车、调表车，及时向车辆

买主提供维修建议。

二是要求商家出具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如果商家以“证书还在客户手中，要交完钱才能提供”为借口拒绝，可要求商家出示车辆的行驶证，如果行驶证上的登记日期与注册日期是同一天，那说明车辆是第一首户，如果不是同一天，则说明这辆车办理过补证、过户手续。

三是前往车管所或查询相关APP，查询车辆的身份信息。

胡飞鹏建议，从安全和放心的角度考虑，购买二手车前最好先给车辆做个全面检测。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杨昱 通讯员 张晋铭 熊思怡 彭思怡

消防行动 株洲攸县：未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制度，物业被罚

近日，株洲市盛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因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制度，被攸县消防救援大队依法立案处罚。

大队监督检查人员在日常检查中发现，株洲市盛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因未在景秀家园小区内按规定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制度，违反了《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大队消防监督员依法填写了《消防监督检查记录》，并下发了《责令限期

改正通知书》，对该单位进行立案查处。

经大队调查取证后，根据《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四十七条第(四)项、《湖南省消防救援机构行政处罚案件裁量指导意见》第三十五条之规定给予该单位罚款人民币叁仟陆佰元整的行政处罚。

目前，该单位负责人已按规定在小区消防室落实了24小时值班制度，火灾隐患已消除。
通讯员 江林潇